



臺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 Music-V 管絃樂團招生簡章

108.04.12 公告

壹、依據

- 一、配合教育部政策—「挑戰 2008E 世代人才培育計劃」：「一人一樂器、一校一藝團」。
- 二、配合教育部以音樂欣賞落實學生音樂素養，並透過適性教育，發展學生藝術才能。
- 三、教育部九年一貫課程實施綱要及發展重點。
- 四、勝利國民小學學校本位課程特色發展重點。

貳、招生對象及名額

目前就讀本校二、三、四年級學生，依考試成績分發如下：

- 一、考試總成績為 80~89 分，成為正式儲備團員(B 團約 60 人，須有一定的視譜能力及樂理基礎)。
- 二、考試總成績為 90~95 分，成為正式代表團員(A 團約 10~20 人，須有良好的演奏能力。)
- 三、考試成績低於 80 分者，不予錄取。

參、報考資格

- 一、凡熱愛音樂，對器樂合奏有興趣，並具備音樂基本能力—如良好視譜能力及節奏穩定者。
- 二、A 團須配合每日團練(團練時間如下)與寒暑假之集訓，並能參與每學年定期之成果發表會，正式團員還是必須經過考核通過，才能取得學校代表資格，參與臺南市管絃樂團市賽及全國賽。

1. 週一至週五，每日晨間 8:00~8:40，安排管樂、弦樂小合奏及管、弦樂大合奏。
2. 每週三下午 13:00~14:30 管、弦樂團大合奏。(1.5hr)
3. 每週三下午 14:30~16:00 各項樂器外聘師資分部課程。(1.5hr)

※備註：每學期期中考、期末考樂團彈性停課。

※備註：樂團每學年定期音樂會前一個月，挪作總彩排練習用。

(A 團本次暑訓時間訂於 108 年 8 月 5 日(一)~108 年 8 月 9 日(五)上午 8:00~12:00，108 年 8 月 13 日(二)~8 月 16 日(五) 上午 8:00~12:00 為期二週的團練!)

- 三、B 團須配合寒暑假之集訓，並能參與每學年定期之成果發表會。

1. 每週三下午 13:00~14:30 各項樂器外聘師資分部課程。(1.5hr)
2. 每週三下午 14:30~16:00 管、弦樂大合奏課。(1.5hr)

※備註：每學期期中考、期末考樂團彈性停課。

※備註：樂團每學年定期音樂會前一個月，挪作總彩排練習用。

(B 團本次暑訓時間訂於 108 年 8 月 5 日(一)~108 年 8 月 9 日(五)上午 8:00~12:00，108 年 8 月 13 日(二)~8 月 16 日(五) 上午 8:00~12:00 為期二週的團練!)

- 四、須配合學校各項重大議題活動，負責展演及配樂工作。

五、錄取生自備樂器：①弦樂—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

②木管樂器—長笛、單簧管（豎笛）、雙簧管、低音管（巴松管）。

③銅管樂器—小號。

④打擊—自行準備小鼓棒一雙、打擊板（含架子）一組。

錄取生學校提供樂器：①弦樂—低音提琴。（樂器借用學校共用樂器，但須支付維護費用）

②銅管樂器—法國號、長號及低音號（樂器借用學校共用樂器，但請自備吹嘴並支付維護費用）

六、考生可依照個人樂器專長，選擇上述樂器或鋼琴、直笛、歌唱或其他樂器擇一應考。

※以鋼琴、直笛、歌唱或其他樂器應考之錄取生，將依照樂器選修志願參考安排，如同一樂器欲選修人數超管絃樂團編制之名額，則以①錄取成績高低分配②由樂團指導老師依個人之特性（牙齒排列、嘴型、手型、體型等…）進行試吹③最後分配至適合之管絃樂團編制內的樂器。

肆、招考樂器說明

A 團管絃樂團招收樂器項目：（皆須有良好的演奏及視譜能力者）

1. 弦樂：小提琴（8-10 把）、中提琴（2 把）、大提琴（1-2 把）、低音提琴（2 把）

2. 管樂：①木管樂器—長笛（1 支）、雙簧管（1 支）、低音管（1 支）。

②銅管樂器—長號（1-2 支）、低音號（1-2 支）。

3. 打擊樂：所有鍵盤敲擊樂器及節奏樂器（1 人）。

※備註：弦樂團員須再另行聘請師資個別授課，以打好個人持琴、運弓、運指基礎，樂團另有小組合奏課程。

B 團管絃樂團招收樂器項目：（報考選擇低音提琴、長號、低音號為第一志願者優先錄取）

1. 弦樂：小提琴（15-20 把）、中提琴（3-6 把）、大提琴（3-6 把）、低音提琴（1-2 把）

2. 管樂：①木管樂器—長笛（1 支）、豎笛（2-4 支）、雙簧管（2-3 支）、低音管（1-2 支）。

②銅管樂器—小號（2-4 支）、法國號（2-4 支）、長號（2-3 支）、低音號（1-2 支）。

3. 打擊樂：所有鍵盤敲擊樂器及節奏樂器（3-6 人）。

※備註：弦樂團員須再另行聘請師資個別授課，以打好個人持琴、運弓、運指基礎，樂團另有小組合奏課程。

伍、簡章索取

凡熱愛音樂，具良好視譜能力及節奏穩定者，有興趣報考樂團者請自行逕向學務處黃致為組長、中興樓 3F 藝術六教室胡瓊文老師或由東區勝利國小網站最新消息及米茲克網頁下載索取。

陸、報名地點

一、報名表填妥後請交至本校學務處黃致為組長或中興樓 3F 藝術教室六胡瓊文老師。

二、若有任何問題請洽學務處黃致為組長（06-2372982*822）或樂團指導老師胡瓊文老師（06-2372982*822）。

柒、報名日期

- 一、即日起至05月24日(星期五)下午16:00止。
- 二、完成報名手續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應考項目。

捌、甄選方式：(滿分為100分)

一、演奏能力測驗(佔總成績之80%)

1. 自選曲一首(3分鐘按鈴得下台)，需背譜，不用伴奏。
2. 報考打擊組考生需以木琴或小鼓擇一做為應考項目。

※備註：除鋼琴、打擊以外，請自備樂器。

二、音樂基本能力測驗(佔總成績之20%)

評審提問。

玖、甄選日期：108年06月05日(星期三)，下午13:00開始應考，詳情請閱108年05月31日(五)甄選流程表(勝利國小網站最新消息)。

壹拾、錄取方式

- 一、音樂基本能力佔總成績之20%、演奏能力佔總成績之80%。
- 二、經評審會議決定最低錄取標準後，依考總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演奏能力測驗原始分數未達80分者，總成績雖已達最低錄取分數，仍不予錄取。
- 三、如有二人以上總成績相同，以演奏能力測驗原始分數高低為序。

壹拾壹、配合事項

- 一、錄取生除特定樂器外(詳見報考資格第五項)，個人樂器須自行準備，無法配合者視同自動放棄錄取資格。管弦樂團為求音色、音質上的協調性，有關樂器購買相關事項，將於樂器分配後，於樂器分配通知單裡一併說明。
- 二、如同一樂器欲選修人數超過樂團聲部編制名額，則以錄取成績之高低予以分配(詳見報考資格第六項)。
- 三、樂團指導老師保留評估團員在團內表現，每學年度會有一次升級考試或淘汰不適任團員。
- 四、錄取生因身為校團代表，應遵守團規及校規，如代表學校參加比賽或參與演出，有重大違規事項，經學校行政與團隊教師審議，輕者將處以一個禮拜的在校服務，重者退團處分。

壹拾貳、放榜日期

108年06月12日(三)中午12:00以前於學校網站最新消息公佈。

壹拾參、報到日期

請參照放榜日期之報到時間，至本校中興樓二F多功能教室報到，並依照所填志願，由樂團指導老師依個人之特性(牙齒排列、嘴型、手型、體型等…)安排樂器。逾期未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請家長務必陪同參加)

壹拾肆、組織改選家長後援會

108年09月15日(日)上午10:00，所有錄取生家長及舊團員家長後援會期初會議。

壹拾伍、本簡章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 Musiv-V 管弦樂團招考報名表

*請以正楷書寫

No. _____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班級	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出生日期	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通訊地址	2吋相片 黏貼於此處			
E-mail				
Line (ID)				
家長姓名	服務單位		聯絡電話	
父			住宅電話： 行動電話：	
母			住宅電話： 行動電話：	
應考樂器項目 (請勾選)	1. 弦樂 (<input type="checkbox"/> 小提琴 <input type="checkbox"/> 中提琴 <input type="checkbox"/> 大提琴 <input type="checkbox"/> 低音提琴)			
	2. 管樂 木管樂器-- <input type="checkbox"/> 長笛 <input type="checkbox"/> 豎笛 <input type="checkbox"/> 雙簧管 <input type="checkbox"/> 巴松管 銅管樂器-- <input type="checkbox"/> 小號 <input type="checkbox"/> 法國號 <input type="checkbox"/> 長號 <input type="checkbox"/> 低音號			
	3. 打擊樂-- <input type="checkbox"/> 木琴 <input type="checkbox"/> 小鼓			
	4. 其他樂器(<input type="checkbox"/> 鋼琴 <input type="checkbox"/> 直笛 <input type="checkbox"/> 歌唱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學習樂器年資 (歌唱免填)				
樂器選修志願 (請參考應考樂器)	第一志願	第二志願	第三志願	
自選曲目	作曲家			
	曲名			
家長簽名				

